亚里士多德（384 BC - 322 BC）：逻辑学之父，他是第一位系统地研究逻辑学的学者，他对命题逻辑、谬误、演绎推理等方面的贡献是非常重要的。

戴维·休谟（1711 - 1776）：他是经验主义哲学的代表人物之一，他的《人性论》对逻辑学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，尤其是对演绎推理和归纳推理的探讨。

乔治·布尔（1815 - 1864）：他是代数逻辑的创始人之一，他的布尔代数在计算机科学和电路设计中应用广泛。

罗素（1872 - 1970）和怀特海（1867 - 1947）：二人共同创立了数理逻辑，他们的著作《数学原理》是逻辑学的里程碑之一，系统地讨论了命题逻辑、谓词逻辑、类型论等基本概念。

康托尔（1845 - 1918）：他发明了集合论，集合论被视为数理逻辑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，它对于数学和计算机科学的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。

图灵（1912 - 1954）：他发明了图灵机，这是计算机科学的基础，他对逻辑学的贡献是开发了一个通用的计算机概念，这一概念成为了计算机科学的基石。

阿尔弗雷德·特斯勒（1908 - 2001）：他提出了模糊逻辑，这是一种比传统逻辑更为灵活的逻辑形式，模糊逻辑被广泛应用于人工智能和控制系统等领域。

拉姆塞（1903 - 1930）：他提出了真值表方法，这是一种用于研究逻辑命题的有效方法，他的研究对于理解逻辑命题和谓词逻辑的语义学有着深刻的贡献。

库恩（1922 - 1996）：他的著作《科学革命的结构》对于科学哲学和逻辑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，他强调了科学发展中范式的重要性，并提出了科学革命的概念。

费根鲍姆（1927 - 2016）：Dijkstra算法的发明者，这是一种在图论中寻找最短路径的算法，被广泛应用于网络路由、地图导航等领域。